

回眸绝美 的瞬间

张爱玲评传

周冰心〇著

我立在阳台上，在黯蓝的月光里看那张照片，照片里的笑，似乎有藐视的意味，然而那注视里还是有对这世界难言的恋慕——张爱玲



华文出版社

Hhuimou Juemei De Shunjian

张爱玲评传

张爱玲评传

周冰心 著

回眸绝美的瞬间

华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回眸绝美的瞬间：张爱玲评传/周冰心著. —北京：
华文出版社，2005. 6

ISBN 7 - 5075 - 1863 - 9

I . 回... II . 周... III . 传记文学—中国—当代
IV .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75284 号

华文出版社出版

(邮编 100800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

网址: <http://www.hwcbs.com.cn>

网络实名名称: 华文出版社

电子信箱: hwcbs@263.net

电话 010 - 63370164 66035914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天顺鸿彩印有限公司印刷

787 × 1092 1/16 开本 14.25 印张 160 千字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

印数: 00001—6000 册

定价: 25.00 元

回眸绝美的瞬间

引子

让我们寻出那本尘封的万年历，轻吸一口气，吹掉岁月的灰——日子倒回到20世纪20年代。现今的人对那个时代早已淡漠了，曾经的喧嚣在流年中沉寂而安静。所有这些“时光”的尘埃，当初都是一张张鲜亮的小口，闹哄哄呼啸喧嚣，凝成一片混沌；如今却一点一点被冷落被放弃，终于沉淀为扇面背景里浅淡的山水：“普通人的一生，再好些也是‘桃花扇’，撞破了头，血溅到扇子上，就在上面略加点染成为一枝桃花。”（张爱玲，《红玫瑰与白玫瑰》）

有一种迷宫叫“时光”，蛮荒得让人望不到尽头。人一出生就被关在这里，曲曲折折，一路踉跄，纵然撞得头破血流到头来也还是走不出去。生在这里，死也在那里，插翅都难飞。然而，有谁见过他们的足迹？徘徊、犹疑和回旋，带着心事重重和浮世的悲欢，在原点一次次地远离又回归，徒劳地踯躅在这迷宫里。

到底走不出去。我们却把这叫做“人生”。

穿过影影绰绰的桃花的绯红零落，我们终于来到了1920年。站在她曾经落地的原点，是刚落过一场雪吗，覆盖了她的踪迹？那样白茫茫、寂寥的前方。

好吧，让我们从头开始。

回眸绝美的瞬间

目 录

引 子	1
第一章 童年	
——我喜欢我四岁的时候怀疑一切的眼光	1
第二章 月光下的丑小鸭	
——我觉得我是赤裸裸地站在天底下了	22
第三章 香港是一个华美但是悲哀的城	
——香港从来未曾有过这样寒冷的冬天	44
第四章 横空出世	
——我是喜欢悲壮，更喜欢苍凉	67

第五章 所遇非人

——因为懂得，所以慈悲 103

第六章 赤地留别

——要是我就舍不得中国 135

第七章 绚烂之极归于平淡

——让生命来到你这里 166

第八章 我仍旧继续写作

——我常常觉得我像是一个岛 185

第九章 尾声：回眸与余韵

——很远很渺茫 208

后 记 219

回眸绝美的瞬间

第一章 童年

——我喜欢我四岁的时候怀疑一切的眼光

我没赶上看见他们，所以跟他们的关系仅只是属于彼此，一种沉默的无条件的支持，看似无用，无效，却是我最需要的。他们只静静地躺在我的血液里，等我死的时候再死一次。

我爱他们。

——张爱玲 《对照记》

说她是贵族血统，一点儿都不为过。祖父是晚清名宦张佩纶，祖母是李鸿章的千金，这一联姻，不仅是政治上的，也是野史里才子佳人式的佳话；论及父母，一个是张御史的少爷，一个是黄军门的小姐，更是人人称羡的金童玉女。然而，像任何名门望族一样，乱世里的大家族，再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到底也是“一代不如一代”了。时代是这样动荡，世道是这样无常。

那一天是1920年9月30日，上海一所民初式样的洋房里，张爱玲出生。这一天太平无事。然而，十多年后再搬回这栋房子时，小小的张爱玲已是颇经受过了些人生家庭的曲直阑珊。房子还是那样的房子，还是原先李鸿章给女儿的陪嫁，但是小张爱玲愿意把它看得更阴冷灰暗一些，连院

子里的白玉兰都是邋遢丧气的——连带着父亲的家，总是这个样子，懒洋洋，灰扑扑；不像有母亲的家，是红的蓝的房子，可爱的、轻柔的色调。



张爱玲的祖父——晚清名宦张佩纶



张爱玲的祖母——曾经李鸿章的千金

然而爱憎兴许也并没有这样泾渭分明，孩童的心中，总还是温暖而亲近的橙红色的。那是童年。

在她两岁的时候，他们举家搬到天津。那时的张爱玲不过是被抱来抱去的孩子，她记得的也不过是抱她的佣人颈下松软的皮。稍大些的时候可以自己走来走去了，夏天的午后，穿一件白地小红桃子纱短衫，红裤子，坐在板凳上读一本谜语书：“小小狗，走一步，咬一口。”（见张爱玲，《私语》）。像一切旧式家庭的孩子一样，她的成长，是一群佣人奴仆整日间的左拥右护，荡秋千，追赶大白鹅，额上有疤的“疤丫头”，给她讲三国演义的“毛物”，带她的何干和带她弟弟的张干。

回眸绝美的瞬间

童年里最初的朦胧的不快，似乎是与弟弟的争宠——到底是女孩子，而底下人的特重逞强更让人气愤。有一次，张干因她吃饭筷子抓得低，便说“筷子抓得近，嫁得远”；她赶紧抓到筷子上端去，不料张干说“抓得远当然嫁得更远。”——她又哪里知道，几十年后，她当真嫁到了天边。但当时张干的话却着实把她气得说不出话来。所以她后来在文章里戏称，这张干使她“很早地想到男女平等的问题”（张爱玲，《私语》）。

张爱玲于是决定要“锐意图强”。她向来是个上进要强的孩子，童年时惟一的竞争对象便是自己的弟弟。然而，除了生得美，“我弟弟实在不争气”（张爱玲，《私语》）。她比他大一岁，比他身体好，比他能吃会说，一起玩的时候也是她出主意，一个使一方宝剑，一个使两只铜锤，黄昏的时候趁着月色翻过山头去攻打蛮人。甚至连姨太太也一味地抬举她而不是弟弟，每天晚上带她去起士林看跳舞，吃奶油蛋糕，迷迷糊糊中再由佣人背回来——这原也是常理，做姨太太的，总恨不得要把正室生的男孩子当成眼中钉。

这姨太太是在她母亲同姑姑前脚出洋留学后脚就搬进来的。母亲走的那天，穿着绿衣绿裙伏在竹床上痛哭——这蓝绿色后来成了张爱玲生命中念念不忘的深情色彩，正如她自己所说的“遗传就是这样神秘飘忽”（张爱玲，《对照记》）。然而那时她才多大，她对母亲的记忆并不深。多年以



张爱玲和弟弟在天津的法国公园

后她用罗曼蒂克式的爱来怀念她母亲时，才会有这样的追悔。那一次，姨太太用整幅的雪青丝绒替她做了当时最时髦的短袄长裙，便向她说：“看我待你多好！你母亲给你们做衣服，总是拿旧的东西东拼西改，哪儿舍得用整幅的丝绒？你喜欢我还是喜欢你母亲？”那一年她才五岁，生命的底色里还没有那样的苍凉与悲伤，有的不过是孩童的欢快与直接，于是她说：“喜欢你。”因为当时并没有说谎，所以事后想来才更觉得耿耿于怀，仿佛是对母亲的一种天真而纯粹的叛离，一种童言无忌的抱怨。

像一切的遗少，张爱玲的父亲玩女人、娶姨太太，还赌钱、吃鸦片，交际场上的花天酒地一样不少。他在津浦铁路局挂着个英文秘书的闲差，倒不是为了赚薪水，而是为了在外面交际应酬的时候好歹还有个名头。姨太太很快就被家族里逼走了。父亲也丢了闲差，不得已搬回了上海。

那一年，张爱玲八岁，搬回上海是去等母亲和姑姑回国，条件是父亲答应戒除鸦片和不再纳妾。不再纳妾似乎是事实，而戒除鸦片哪有那么容易，印象里父亲的身影就从来没有不被鸦片的云雾围绕着的。

然而母亲到底是回来了。或许她的心里还惦记着儿女们的教育问题，毕竟他们都到了上学的年龄了。她在当时着实算得上是个进步的女性，是受过西方思想熏陶的，自然也主张送儿女进学校接受新式的教育——此前他们的教育沿用的是私塾制度，请先生教认字、读书，一天到晚摇头晃脑坐在窗前背书，一定要把“太王事獯于”改成“太王嗜熏鱼”方才记得住。

母亲的到来，立刻给这个家庭带了新鲜的空气，一切色彩仿佛水洗过一般清新可喜起来。蓝的椅套玫瑰红的地毯，张爱玲愿意把这看成是蓝天下的小红房子，那里有狗，有童话书，有壁炉和花园，有来来往往的可爱的人在弹琴唱歌。那个时期张爱玲给自己和弟弟的卧室墙壁选择的颜色是橙红色，温暖、热烈，是孩童兴奋的尖叫。也只有在那个时期，她最像

回眸绝美的瞬间

西洋淑女，画画、弹琴、学英文，看到书页里夹着一朵花，也会因想到它历史而伤感地落下泪来。那时的苦恼，是不知道以后该选择音乐还是美术作为终身的事业；在看了一部令人沮丧的描写穷困画家的影片后，她决定做一个音乐家，这样可以在富丽堂皇的音乐厅里演奏——虽然后来的事实不能说刚好相反，却也翻了个个儿，她一生都保持着画画的习惯，但音乐家的理想却实在是放弃了。

然而这样鲜亮明媚的日子并没有持续很久。父母不断地吵架，为钱，为子女的教育，为各种各样的事情，其中包括父亲的抽鸦片——他没有信守承诺。终于有一天，两人协议离婚了。不过短短两年，这个家又回复到天津时期的黯淡：花园洋房、狗、一堆的佣人、抽鸦片的父亲，没有母亲。好在那时“到底我母亲像拐卖人口一般，硬把我送去（黄氏小学）了”（张爱玲，《必也正名乎》），她于是可以名正言顺地住在学校里。

离了婚的父亲不但抽鸦片，进而开始注射吗啡针，兴许他的心中也是无限苦闷寂寞的吧——寂寞的时候他喜欢张爱玲，喜欢在那迟缓的、慵懒的空气里，骨肉重圆的时候，跟她谈谈读书学习、谈谈亲戚间的笑话。直到有一天，“他独自坐在阳台上，头上搭一块湿毛巾，两目直视，檐前挂下了牛筋绳索那样的粗而白的雨。哗哗下着，听不清楚他嘴里喃喃说些什么”（张爱玲，《私语》）。这吓坏了孩子们，也吓坏了亲戚佣人，大家都以为他快要死了。姑姑当即决定把他送到疗养院住院治疗，请的是法国医生，治疗了三个月，才渐渐恢复健康。

那时候的生活虽然没有母亲和姑姑——姑姑与父亲向来性情不合，在父母离婚的时候就跟着母亲搬出去了，而母亲离婚后不久又出国了——却也不见得有多么伤感和缺憾，以至于母亲出国前的那天去学校看她，她也没有太过动情的表现，虽然一转身，眼泪就落下来了。但至少那个时候，她的性格还是活泼开朗的，生活还是平静的。

那时候他们家住在离舅舅家不远的一所小洋房里，张爱玲姐弟和舅舅家几个表兄妹玩得很好，一到放假就往他们家跑，也常常约表姐妹们一起去看电影。放假的时候，她要忙碌的事情是自己动手做新年卡片和圣诞卡片，每每要把自己最满意的一张拿到姑姑家，请姑姑代为寄给母亲。有一年的寒假，她还自己动手做了一份报纸的副刊，自己的文字配上自己的插图，这让父亲很是得意，一旦有亲戚朋友过来走动，他就拿给他们看。

父亲是个典型的遗少，有富家少爷的家学教养和精致闲雅的趣味，他向来是对女儿的才华表现出欣赏和鼓励的，有兴致的时候，还为张爱玲的鸳鸯蝴蝶派戏作《摩登红楼梦》拟过几个回目，共有五回：“沧桑变幻宝黛住层楼，鸡犬升仙贾琏膺景命”，“弭讼端覆雨翻云，赛时装嗔莺叱燕”，“收放心浪子别闺闱，假虔诚情郎参教典”，“萍梗天涯有情成眷属，凄凉泉路同命作鸳鸯”，“音问浮沉良朋空洒泪，波光骀荡情侣共嬉春”，“陷阱设康衢娇娃蹈险，骊歌惊别梦游子伤怀”。多少年后，张爱玲说起这些旧事，提及这些回目的时候，评价是“颇为像样”（张爱玲，《存稿》），淡淡的四个字背后，怕是藏着对父亲万千复杂而又曲折难言的情感吧。

戏作章回小说的张爱玲，彼时已经在上中学了。

她读的中学是有名的圣玛利亚女中，这些“圣校”原是当时美国的教会学校，与圣约翰大学附属高中是姐妹学校，林语堂就是在圣约翰大学附属高中毕业后被保送到美国一所大学去的，张爱玲于是发奋，“要比林



张爱玲在正中

回眸绝美的瞬间

语堂还出风头”（张爱玲，《私语》），要去英国念大学，要把中国画的作风介绍到美国去，要穿最别致的衣服、周游世界，等等。多么意兴飞扬的理想啊，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来了一件结结实实的，真的事”（张爱玲，《私语》）。

她父亲要再婚了。

夏夜的小阳台上，一听到姑姑讲的这个消息，她就哭了。她脑子里有太多的关于后母的可怕小说，万万想不到事情会发生在自己身上。多少年后，她又怎能想到自己也做了另一个与自己年纪相仿的女子的后母，且还是个异国女子的后母。

然而到底是发生了，在一个十四岁小姑娘的身上——正是最敏感的年纪。后母是孙宝琦庶出的一个女儿，孙宝琦在清末也算是个人物，在段祺瑞执政时期做过北洋政府的国务总理。父亲再婚的那一天，姐弟俩尽管心里抵触，但还是去参加婚礼了，连舅舅一家也去了。结婚后不久，他们搬回了最初的那栋房子——许是后母不愿意他们家离舅舅家住得太近吧。

一晃十四年，张爱玲又回到了出生的地方，那栋房子里有他们家太多的回忆：“像重重叠叠复印的照片，整个的空气有点模糊。有太阳的地方使人瞌睡，阴暗的地方有古墓的清凉。房屋的青黑的心子里是清醒的，有它自己的一个怪异的世界。”（张爱玲，《私语》）

而正是这个“怪异的世界”，构成了张爱玲最初的经验世界——当我们睁眼看世界的时候，世界早已在我们身上刻下了它的烙印。



左边是姑姑，右边是堂侄女纽儿，“我的面色仿佛有点来意不善”

我没赶上看见他们，所以跟他们的关系仅只是属于彼此，一种沉默的无条件的支持，看似无用，无效，却是我最需要的。他们只静静地躺在我的血液里，等我死的时候再死一次。

我爱他们。

——张爱玲《对照记》

在生命的最后，她才终于讲出她对她那个世界的关系：她爱他们，她需要他们。

确切地讲，张爱玲最初生活的世界是一个满清遗老遗少的世界——旧式的大家族，大家族里的昏昏沉沉、纷纷扰扰，有着梦魇般的迷糊与清醒。胡兰成后来讲：“张爱玲是民国世界里的临水照花人。看她的文章，只觉得她甚么都晓得，其实她却世事经历得很少，但是这个时代的一切自会来与她有交涉，好像‘花来衫里，影落池中’。”（胡兰成，《民国女子》）

敏感的孩子，即便事情不发生在自己身上，也会受影响，好像自己当真亲历了一般。一点细微的情绪也会被聚焦、被放大，好像“一花一世界，一沙一菩提”。体验是这样一种经验：它让她震惊，它让世界在瞬间停止，好让她有从容的时间来定格、来沉淀，那一刻，整个时空是属于她一个人的，所有的空气，所有的喜悦与哀伤，静静的阳光和阳光下井然有序的万物，淡漠的、炽烈的、咸湿的、甜腻的，都是她一个人的，宇宙洪荒，天地悠悠，她便是世界，她便是这个世界的主人。

主人轻轻敲打着她自己的世界的边缘，她是这样热衷于倾听“人生的回响”——她竟从未失足跌落进去过。然而事情总是这样，故事的创造者本身与创造者笔下的故事有着一种微妙的互文关系，彼此相互指涉、相互牵扯，仿佛是两条平行的虚线，缠绵而不相交——那是“哀而不伤、

回眸绝美的瞬间

乐而不淫”；更像是一个久的足迹，高一脚、低一脚，跌跌撞撞地往前走去。

这个世界用傅雷先生的话说，是这样的：

遗老遗少和小资产阶级，全都为男女问题这噩梦所苦。噩梦中老是淫雨连绵的秋天，潮腻腻，灰暗，肮脏，窒息的腐烂的气味，像是病人临终的房间。烦恼，焦急，挣扎，全无结果，噩梦没有边际，也就无处逃避。零星的折磨，生死的苦难，在此只是无名的浪费。青春，热情，幻想，希望，都没有存身的地方。

——傅雷《论张爱玲的小说》（原文署名迅雨）



傅雷的《论张爱玲的小说》

这原是评论张爱玲的小说世界，却也一语道破了她童年的生活环境，

那种伴随她生长的、浸润和镌刻在她最初的经验记忆中的世界。这世界是她熟悉的，昏黄的阳光，鸦片烟的云雾，精致温良的家什器皿，永远的肺痨，赌桌，一切都在往下沉的坟墓般的悠悠忽忽，亲切、合身然而压抑，个性和思想的成熟，使得她终于有一天要反抗和挣脱：那时，她才可以从容站在这个世界的边缘，临水照花、冷眼旁观。

这遗老遗少的世界是这样的，后来张爱玲的弟弟为自己姐姐辩护说：

我姊姊的小说人物，不是心理有病就是身体有病。有的甚至心理、身体都病了。在现实生活中，这些人大多是清朝遗老的后代，民国之后仍然坐享显赫家世，高不成低不就，在家吃遗产、吸大烟、养姨太太，过着奢侈颓废的生活。

有人因此批评我姊姊的小说对人生光明面没有正面的肯定。我姊姊似乎并不在乎类似的批评。事实上我觉得我姊姊也别无选择。我们从小就生活在遗老遗少的家庭阴影中，见到、听到的，都是那些病态的人和病态的事。在我的感觉里，这种阴影是我姊姊和我，以及我的表哥、表姊、表弟这一代人最沉重的压力。因为我们生活的上空一直笼罩着黑色的云雾，让人觉得苦闷，有时几乎要窒息。

——张子静《我的姐姐张爱玲》

(张子静口述，季季整理)

他们一同成长、一同感受——张爱玲的弟弟只比她小一岁，他们几乎共用着同一双眼睛、同一对耳朵。对于自己姐姐小说里的人物，弟弟张子静往往一看就心领神会。

还是先说说李鸿章大家族里的沉钩旧事吧。古人起名字时往往是一个家族摘一个句子，按着辈分排的，这样既便于记忆也助于纪念，更是“家族理念”的体现。像李鸿章家里，就按着“文章经国，家道永昌”八个字为后代排辈分。李鸿章是“章”字辈，其子就是“经”字辈，其孙就是“国”字辈，依此类推。这里要讲的，是李鸿章的次子李经述一大家子的故事。

李经述的长子，做过招商局的局长，娶的也是“公侯人家的小姐”，相貌平平。他后来被国民党特务暗杀，大奶奶晚年孤寂，也就到各处亲戚家走走，说些家族里的陈年往事和新近变故。每每这个时候，就被当时年幼好奇的张爱玲刨根究底地问个不停。

李经述的三子是个天生的软骨症，眼看着娶不到官宦人家的小姐了，无奈只好去皖北乡下买了个姑娘，收了房好歹能生个一儿半女延续香火。那姑娘长得倒周正，伶牙俐齿，内心里又自卑又好强，后来倒也当真生了一个儿子、一个女儿。只不过儿子生得油腔滑调、吸鸦片，女儿也不过是中等姿色。分家后，三奶奶也就带着一双儿女独门独户地住出去了。

再说李经述的四子，生得风流倜傥，平日里挥霍无度，吃、喝、嫖、赌，拖欠公账，十足的纨绔子弟。跟张家的交情倒是不错，还认张爱玲的弟弟做干儿子，到了晚年五十多岁的时候，依旧玩性不减，身上还挂着两个小葫芦，一个养着“金铃子”，一个养着“蝈蝈”。



张爱玲和弟弟抱着他们的母亲从英国寄来的玩具